广水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广发改审批服务[2018]230号

关于广水市陈巷镇刘岗村农田水利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广水市陈巷镇人民政府：

你镇报来的《关于广水市陈巷镇刘岗村农田水利建设项目建议书批复的申请》已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代码

项目名称：广水市陈巷镇刘岗村农田水利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2018-421381-76-01-073733

二、建设地址：陈巷镇刘岗村5组破塘

三、项目法人：广水市陈巷镇人民政府

四、建设规模及内容：清淤13230立方米并运送至500米外开阔地，硬化长210米、高3.5米的塘堤，筑底压顶，并建设淘洗、观景等设施。

五、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26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上级以工代赈资金。

六、项目联系人 ：汪维林　　电话：13986439050

七、项目建设期：2018年11月-2018年12月。

八、请接此批复后，按照项目审批和基本建设程序，委托相应的有资质单位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初步设计报我局审批，同时抓紧到有关单位办理相关手续，并在完成项目建设前期准备工作具备开工条件后再开工建设。

九、本批复文件有效期限为2年，自发布之日起计算。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项目，应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届满30日内向我局申请延期。项目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来我局申请延期的，或虽提出延期但未获批准的，本批复文件自动失效。

此复

广水市发展和改革局

2018年11月15日

广水市发展和改革局　　2018年11月15日印发

广水市发展和改革局

广发改函[2018]27号

关于下达2019年中央财政预算内以工代赈计划的通知

陈巷镇刘岗村：

根据鄂发改地区[2018]459号文《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分解下达2019年部分国家财政预算内以工代赈计划的通知》精神，现将你镇刘岗村农田水利建设项目总投资26万元，2019年中央财政预算内以工代赈计划20万元，其中：劳务报酬2万元下达给你们。

接此通知后，请迅速到市财政局办理拨款手续，并严格按照项目建设管理程序和资金管理要求，专款专用，狠抓项目实施，确保发挥效益。

广水市发展和改革局

2018年12月14日

广水市发展和改革局　　2018年12月14日印发